

证券代码：000062

证券简称：深圳华强

编号：2017—024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5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，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随着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湘海电子有限公司对电子元器件代理、分销领域开拓力度的进一步加大，为满足其采购业务扩大的实际需要，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撤销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的，为其从事境外采购业务的全资子公司湘海电子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湘海”）向中国工商银行（亚洲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工银亚洲”）申请不超过4,000万美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额度，并同意公司与工银亚洲另行签订总金额累计不超过5,500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约为38,500万元）的保证函，香港湘海以此保证函向工银亚洲申请贷款或授信，担保的有效期限为自保证函出具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cninfo-new/index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投票结果为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5日